

# 國立蘭陽女中校友會第十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1月12日（星期二）下午1：30

貳、地點：蘭陽女中圖書館一樓閱覽室

參、出席：如簽到表

肆、主席：洪理事長若英

伍、主席致詞：

陸、會務報告：第十屆理監事名單簡要說明如下：

一、第十屆理事名單為「洪若英、吳志津、練友善、簡淨音、周玲惠、蔣惠鈺、陳美蓮、于宥均、許秀華、卓蓉萱、邱玉萍、吳美琪、簡意玲、莊淑如、林郁芳

二、第十屆監事名單共五位，許家珍、李彩雲、徐雙穗、趙教、羅美娥。  
感謝以上這些人才加入理監事行列，讓本團隊的視野更為擴大。

柒、選舉

事由一、選舉第十屆常務理事。

說明：由當選之十五名理事中推選五名「常務理事」。

投票結果：

1.原由前五高票，簡淨音 14 票、洪若英 13 票、周玲惠 13 票、練友善 11 票、吳志津 9 票以上五人當選常務理事。但吳志津常務理事自認年事已高，自請將常務理事一職讓賢，由第六高票蔣惠鈺 6 票接任。

2.第 10 屆常務理事為洪若英、練友善、簡淨音、周玲惠、蔣惠鈺。

事由二、選舉第十屆理事長。

說明：由當選之五名常務理事中推選一名「理事長」

投票結果：洪若英常務理事以 5 票高票當選第十屆理事長。

事由三、選舉第十屆常務監事。

說明：由當選之五名監事推選一名「常務監事」

投票結果：由許家珍監事以 4 票第一高票當選第十屆常務監事。

## 捌、討論提案

案由一、決定本會會址處所案。

說明：會址：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蘭陽女中）

電話：03-9333820 分機 230（學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新任理事長增列另一支校外電話，使假日非上班日時間仍可聯繫。

案由二：聘任本會總幹事等工作人員案。

說明：聘任總幹事、文書及財務各一名，工作人員不得由選任之職員擔任。

決議：聘任母校學務處林冠宏主任為副執行秘書；執行秘書一職另覓。

## 玖、臨時動議：

一、針對未來校友服務中心提供執行辦法參考。（許家珍常務監事提案）

說明：

（一）09：30-11：30 為值班時間，一週三天。

（二）準備值班日誌，紀錄值班狀況。

二、第十屆校友會理事長就任典禮暫定為 110 年 3 月 2 日（星期二）中午。

三、第十屆理監事架構需要分組（蔣惠鈺常務理事提案）

說明：校友會發展需要組織化，理監事團隊需工作分工，例如：建立資訊組，請母校提供校友資訊，以便將資訊連結至校友會群組，擴大校友聯繫面。

拾、散會：下午 2：50

# 簽到表

## 國立蘭陽女中校友會第十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簽到表

時間：110年1月12日 下午1:30  
地點：蘭陽女中圖書館一樓閱覽室

出席者：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理事	洪若英	洪若英	理事	邱玉萍	(請假)
理事	吳志津	吳志津	理事	吳美琪	吳美琪
理事	練友善	練友善	理事	簡意玲	楊寶月代
理事	簡淨音	簡淨音	理事	莊淑如	莊淑如
理事	周玲惠	周玲惠	理事	林郁芳	林郁芳
理事	蔣惠鈺	蔣惠鈺	監事	許家珍	許家珍
理事	陳美蓮	(請假)	監事	李彩雲	李彩雲
理事	于宥均	于宥均	監事	徐雙穗	徐雙穗
理事	許秀華	許秀華	監事	趙教	趙教
理事	卓蓉萱	卓蓉萱	監事	羅美娥	(請假)

列席者：

單位/職稱	姓名	簽到	單位/職稱	姓名	簽到
蘭陽女中 校長	曾壁光	(請假)	蘭陽女中 學務主任	林冠宏	

## 國立蘭陽女中校友會第十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委託出席簽到表

日期：110.01.12  
時間：下午1:30  
地點：蘭陽女中圖書館一樓閱覽室

編號	委託人	受委託人
1	陳美蓮理事 陳美蓮	吳美琪
2	邱玉萍理事 許秀華	許秀華
3	羅美娥監事 徐雙穗	徐雙穗
4		
5		